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 群兴 公告编号:2020-101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范晓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潘秀玲女士、韩正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两位独立董事任一人辞职均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马蔚华先生、崔劲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张想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金成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决定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0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马蔚华先生

马蔚华先生,男,中国国籍,1948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理事长、深圳国际公益学院董事会主席、社会价值投资联盟主席、壹基金理事长和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多所高校兼职教授等职。2019年3月被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处聘为特别顾问、可持续发展金融顾问委员会主席,同年4月被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聘为可持续发展影响力投资全球指导委员会成员。

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行长兼首席执行官,曾兼任香港永隆银行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曾任辽宁省计委副处长、副秘书长,中共辽宁省委、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处长,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副司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南省分局局长。

马蔚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金成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年获得苏州大学硕士学位,2014年获得苏州大学博士学位。曾任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长、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2月起至今就职于公司,任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

张金成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九连环”)股东,张金成先生通过北京九连环间接持有19,809,9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018%。除上述情况外,张金成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 群兴 公告编号:2020-102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庞可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庞可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翔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翔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博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法学本科毕业后,留英获得英国莱斯特大学管理学和英国埃塞克斯大学国际贸易法硕士学位,2010年获得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法学博士学位。2010年至今就职于江苏正华正律师事务所,历任专职律师、合伙人和主任。陈翔先生拥有丰富的公司法律事务和国际投、融资经验,发表过多篇学术论文。陈翔先生拥有证券从业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于2015年荣获苏州市律师协会颁发的“2012-2014年度苏州市优秀律师”称号。

陈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 群兴 公告编号:2020-103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0年8月4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4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4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4日9:15至2020年8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考虑到目前仍处于疫情特殊时期,公司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如需采取现场投票,建议提前一天与工作人员取得联系。

6、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8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7月28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阳澄湖度假区马鞍山西路3668号,昆山阳澄湖费尔蒙酒店,二楼,昆山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补选马蔚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补选崔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案2、《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3、《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提案1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应选独立董事2人,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1、提案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3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所有提案时,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1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补选马蔚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补选崔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0年8月3日14:30前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4)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专人送达、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

2、登记时间:2020年8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4:30。

3、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阳澄湖度假区马鞍山西路3668号,昆山阳澄湖费尔蒙酒店,二楼,昆山厅。信函请注明“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女士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东升国际创业园6号楼一层

联系电话:18610002575

联系传真:010-62916232

邮编:100192

5、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登记表。

特此通知。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75”,投票简称为“群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8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8月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补选马蔚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补选崔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议案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请在对应处填上对应的选举票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附件3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0年7月28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7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股)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股东签字(盖章):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 群兴 公告编号:2020-104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补选董事情况如下:

一、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潘秀玲女士、韩正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两位独立董事任一人辞职均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马蔚华先生、崔劲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张想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金成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马蔚华先生

马蔚华先生,男,中国国籍,1948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理事长、深圳国际公益学院董事会主席、社会价值投资联盟主席、壹基金理事长和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多所高校兼职教授等职。2019年3月被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处聘为特别顾问、可持续发展金融顾问委员会主席,同年4月被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聘为可持续发展影响力投资全球指导委员会成员。

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行长兼首席执行官,曾兼任香港永隆银行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曾任辽宁省计委副处长、副秘书长,中共辽宁省委、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处长,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副司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南省分局局长。

马蔚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崔劲先生

崔劲,男,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南开大学世界经济学专业,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在国家电网公司能源研究院、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中华会计师事务所、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从事投资项目分析、可行性研究、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工作,曾任国旅联合、通宝能源、绝味食品、中国服装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期满卸任),2011年9月至今任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评估师,现任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劲先生担任三届中国证监会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第一届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财政部金融企业项目评审专家,国务院国资委重大项目评审专家,国家开发银行高级专家,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估专家,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首批资深会员、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评协教育培训委员会主任。中科院大学、厦门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央财经大学等多所院校兼职教授、研究生导师。

崔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金成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年获得苏州大学硕士学位,2014年获得苏州大学博士学位。曾任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长、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2月起至今就职于公司,任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

张金成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九连环”)股东,张金成先生通过北京九连环间接持有19,809,9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018%。除上述情况外,张金成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ST 群兴 公告编号:2020-105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庞可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翔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5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翔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博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法学本科毕业后,留英获得英国莱斯特大学管理学和英国埃塞克斯大学国际贸易法硕士学位,2010年获得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法学博士学位。2010年至今就职于江苏正华正律师事务所,历任专职律师、合伙人和主任。陈翔先生拥有丰富的公司法律事务和国际投、融资经验,发表过多篇学术论文。陈翔先生拥有证券从业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于2015年荣获苏州市律师协会颁发的“2012-2014年度苏州市优秀律师”称号。

陈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0-045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7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305号4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0,283,8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62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建荣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胡晗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总裁王喜兵、常务副总裁梁明、副总裁黄亚婷、副总裁孟宪宽、总地质师任小华、财务总监张树祥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83,533	99.9999	200	0.0000	147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83,533	99.9999	200	0.0000	147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83,533	99.9999	200	0.0000	147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83,533	99.9999	200	0.0000	147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75,633	99.9983	8,100	0.0017	147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75,633	99.9983	8,100	0.0017	147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延长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83,533	99.9999	200	0.0000	147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216,501	99.9996	200	0.0002	147	0.0002

9、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0,283,533	99.9999	200	0.0000	147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566,853	99.9779	200	0.0128	147	0.0094
7	关于延长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	1,566,853	99.9779	200	0.0128	147	0.0094
8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1,566,853	99.9779	200	0.0128	147	0.0094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邵禎、林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0-046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前,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城国际”)持有公司股份36,860.8328万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2%。其累计质押(含冻结)股份23,110.624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